



货物公开招标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CLF0124SG00QY33A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

韶关学院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

温馨提示！！！

- 一、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内。
- 二、 本项目邀请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议，请适当提前到达。
- 三、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
- 四、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 五、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投标分项报价表》（如有）。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与包组采购内容必须对应。
- 六、 如投标产品属于许可证管理范围内的，须提交相应的许可证复印件。
- 七、 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八、 递交投标文件前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胶装成册、已密封完好。
- 九、 投标人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十、 投标文件建议采用 A4 纸、双面打印、胶装。多包组项目如投标人同时投标多个包组的，建议每个包组分别装订。
- 十一、 上述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4
第二章 采购需求	8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25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36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39
一、 总 则	39
二、 招标文件	40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41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45
五、 开标、评标、定标与合同签订	45
六、 询问、质疑	50
第五章 合同格式条款	5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1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韶关市武江区新华南路40号湘商大厦6楼601A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或者通过链接 <https://qy.choicelink.cn:8301/c1Logi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0月8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LF0124SG00QY33A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

预算金额（元）：人民币 626000 元

最高限价（元）：人民币 626000 元

采购需求：

（1）标的名称一览表

标的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
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 (二次)	1 批	人民币 626000 元

（2）本项目只允许采购本国产品；

（3）简要技术要求：为加速提高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进程，本项目以公开招标的方式采购一批教学设备，具体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45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响应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

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7.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③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同时对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三、 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9月12日至2024年9月20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韶关市武江区新华南路40号湘商大厦6楼601A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

方式：详见“六、其他补充事宜”

售价（元）：30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4年10月8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韶关市武江区新华南路 40 号湘商大厦 6 楼 601A 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自2024年9月13日至2024年9月20日止。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网上获取文件：供应商可通过代理机构官网“<http://www.chinapsp.cn/>”点击“登录”后搜索本项目，点击“详情”进入公告页面后再点击右上角的“获取文件”，进行基本信息填写后打印《采购文件领购登记表》加盖公章后上传至系统，进行线上缴纳标书款，并获取文件。（具体操作指引也可见代理机构官网“<http://www.chinapsp.cn/>”右边点击“常见问题”）

(2) 现场获取文件：供应商可通过代理机构官网“<http://www.chinapsp.cn/>”点击“登录”后搜索本项目，点击“详情”进入公告页面后再点击右上角的“获取文件”，进行基本信息填写后打印《采购文件领购登记表》加盖公章后，至韶关市武江区新华南路 40 号湘商大厦 6 楼 601A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进行缴纳标书款，并获取文件

(一) 如需邮寄（到付），招标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的遗失概不负责。

(二) 获取招标文件过程问题咨询联系人：彭女士，联系电话：0751-8329009-2110，邮箱：CL8329009@163.com。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韶关学院

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浈江区大学路 288 号

联系方式：李老师 0751-812019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韶关市武江区新华南路 40 号湘商大厦 6 楼 601A

联系方式：0751-832900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司徒小姐

电话：0751-8329009-2102

附件：1、招标文件

发布人：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4年9月12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有关说明

- (一)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本项目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数量进行的投标都视为无效投标。
- (二) 采购需求中标注“▲”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二、采购项目一览表

采购内容	数量	预算金额	核心产品	主要标的	所属行业	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	1 批	人民币 626000 元	体视显微镜、超低温冰箱	超纯水机、超低温保存箱、PCR 仪、食用菌培养箱、恒温恒湿培养箱、叶绿素测定仪、科研级生物倒置显微镜（含显示器）、植物光谱检测仪	工业	否

备注:

- 投标人投标时,采购的主要标的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清晰列明“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单价、数量”。
- 投标人投标时,采购的核心产品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清晰列明“产品名称、品牌”,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三、技术要求

序号	设备或物资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学术报告厅扩音系统	一、音响: 1. 功率范围: 60-300W 2. 喇叭单元(单箱): 3 英寸高音 (55 磁) +10 英寸低音 (120 磁) 3. 失真度: <0.7% 4. 信噪比: ±76dB 5. 频率响应: 20Hz~20KHz	套	1	/

	<p>6. 输入灵敏度: 350~500MV+±30MV</p> <p>7. 产品尺寸: 285*260*430mm</p> <p>二、定阻功放主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额定功率: 100W+100W 2. 峰值功率: 200W+200W 3. 失真度: <0.2% 4. 信噪比: >85dB 5. 频率响应: 20Hz~20KHz 6. 输出阻抗: 4~8 Ω 7. 输入电压: 220V 50Hz 8. 整机消耗功率: <450W 9. 主机重量: 约 3.8kg 10. 尺寸(长*宽*高): 约 425*95*278mm <p>三、主要配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定阻功放 1 台 2. 挂壁式音响 4 个 3. 鹅颈 4 个 4. 蓝牙功放无线话筒 1 个 			
2	<p>1. 微电脑控制, 温度数字显示, 调节单位为 0.1℃, 箱内温度-40℃~-86℃可调; 宽气候带设计, 适合 10~30℃环境使用。</p> <p>2. 有效容积: 521L。</p> <p>3. 外箱尺寸(W×D×H): 约 770×875×1990 (mm)。</p> <p>4. 内箱尺寸(W×D×H): 约 630×600×1380 (mm)。</p> <p>5. 样本容量: 2ml 样本存放量不少于 35200 支 (352 个 10×10 规格冻存盒)。</p> <p>6. 净重: 约 280kg。</p> <p>7. 复叠式制冷系统, 在 25℃环境, 降至-80℃时间小于 270min。</p> <p>8. 温度均匀性: ≤±5℃。</p> <p>9. 外部材料: 电镀锌钢板, 聚酯树脂粉喷涂。</p> <p>10. 内部材料: 电镀锌钢板, 聚酯树脂粉喷涂。</p> <p>▲11. 隔热层: 硬脂聚氨酯发泡+VIP(真空绝热层)技术, 发泡层厚度≤70mm, 储存空间提升 20%以上, 样本存储量提升 25%以上。</p> <p>12. 检测孔: 约 17mm(背部, 左下角)。</p> <p>13. 要求具有一体式门锁手把, 可外加挂锁。</p> <p>14. 配备紧凑式脚轮设计以及止动支撑底角。</p> <p>15. 电源(V/Hz): 单相 220V/50Hz。</p> <p>16. 功率: 约 1082W。</p> <p>17. 原装变频压缩机。</p> <p>18. 要求具有原装复叠式制冷系统。</p> <p>19. 冷却方式: 直冷式。</p> <p>20. 冷凝器: 翅片式铜管冷凝器, 非微通道冷凝器。</p>	台	1	替换 2004 年 所采购 编号为 200426 52 老旧 设备

	<p>冷凝器过滤网便于更换和清洗。</p> <p>▲21. 制冷剂：碳氢制冷剂，要求环保无污染。</p> <p>▲22. 标配膨胀罐，当因环境温度过高及其他原因导致制冷系统压力过大时，维持压缩机正常运行。</p> <p>▲23. 具有模块化蒸发冷凝器结构，非整体发泡结构，发生故障后可单独更换。</p> <p>▲24. 要求内门数量2扇(均附带锁扣)，采用不锈钢框架及ABS树脂板整体结构，保温层带有VIP真空隔热结构，每扇内门带有独立密封结构；外门数量1扇(附带锁扣，可配挂锁)采用电镀锌钢板，聚氨酯发泡+VIP 真空隔热结构。</p> <p>▲25. 立体门封条设计，而非平面多层，整体不少于4层门封条分布于不同平面，形成多个密闭保护层，避免冷气外漏，避免结霜。</p> <p>26. 带有机组框体加热管，利用压缩机余热对箱体易结霜位置进行加热，避免结霜。</p> <p>27. 冷凝电机，冷凝效果良好。</p> <p>28. 显示器/触屏：不小于13寸触摸屏，配有电子锁(选配刷卡解锁及指纹解锁功能)，带有数据查询导出、实时状态显示、运行参数设置、运行日志查询、用户权限管理等功能。</p> <p>29. 控制器功能：带有延迟启动功能，可设定0~30min 错峰启动，减少同时启动对于电路负荷；显示屏密码保护机制，可对不同操作人员进行不同权限分配。</p> <p>30. 带有以太网接口，可外接网线，MODBUSTCP 通信输出温度数据(标配)；设备运行状态及箱内温度可使用USB 数据接口导出。</p> <p>31. 安全装置：要求具有多种故障报警，包括高低温报警、环温高温报警、压缩机保护报警、传感器异常报警、断电报警、远程报警输出、漏电保护功能。</p> <p>32. 两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报警代码显示报警)；要求所有独立部件安全接地。</p> <p>33. 标准配置：除霜铲1个，钥匙1套，说明书1本。</p>			
3	<p>体视显微镜</p> <p>1. 工作条件</p> <p>1.1 适于在气温为摄氏-40℃~+50℃的环境条件下运输和贮存，在电源220V(10%) /50Hz、气温摄氏-5℃~40℃和相对湿度65%的环境条件下运行。</p> <p>1.2 配置符合中国有关标准要求的插头，或提供适当的转换插座。</p> <p>2. 主要技术指标</p>	套	1	解剖动物、植物、标本的观察。

	<p>2.1 研究级体视显微镜</p> <p>▲2.1.1 连续变焦显微镜镜体：左右光轴平行式变焦系统，变焦驱动机构采用水平手柄，备有以每一倍率变焦档为单位的停档装置；可变焦比：约 1: 7 (0.8×-5.6×时)</p> <p>▲2.1.2 三目镜筒：光瞳间距调节范围为 50-76mm，备有目镜固定钮，视场数≥22。</p> <p>2.1.3 物镜：1X 复消色差物镜，数值孔径不低于 0.1；工作距离不低于 81mm</p> <p>▲2.1.4 目镜：10×，视场数≥22</p> <p>2.1.5 要求具有多功能四位 LED 透射光底座：</p> <p>2.1.5.1 LED 寿命：≥10000 小时</p> <p>2.1.5.2 照明方式：透射光明视场法照明、暗视野照明。</p> <p>▲2.2 成像系统:不小于 2000 万像素制冷相机</p> <p>2.2.1 颜色：彩色</p> <p>▲2.2.2 量子效率：不小于 84%@535nm</p> <p>2.2.3 芯片尺寸：不小于 1 英寸</p> <p>2.2.4 快门模式：卷帘快门</p> <p>2.2.5 读出噪声：<1.0e-</p> <p>2.2.6 数据传输：USB3.0</p> <p>2.2.7 位数：16bit/8bit</p> <p>2.2.8 分辨率：不小于 5472(H) x 3648(V)</p> <p>2.2.9 单个像元尺寸：不小于 2.40μm x 2.40μm</p> <p>2.2.10 Binning 模式：2x2, 3x3, 4x4</p> <p>2.2.11 曝光模式：自动/手动</p> <p>2.2.12 曝光时间：3us~60min</p> <p>2.2.13 图片格式：JPG/PNG/TIFF/DICOM</p> <p>2.2.14 制冷温度：风冷：不小于-15℃ @室温 22 ±1℃</p> <p>2.2.15 速度：14 帧 @5472*3648， 53 帧 @2736*1824, 67 帧@1824*1216</p> <p>2.2.16 兼容系统：Windows(32bit/64bit)，MAC</p> <p>2.2.17 软件功能:实时图像拼接, 实时景深融合, 实时 3D 降噪, 实时锐化, 模块化功能配置, 智能 12 位 ISP 色彩还原, 基于显微成像的智能自动曝光单拍、延时拍照, 输出格式自主选择, HDR 合成高动态图像, 实时荧光图像合成和编辑, 动态\静态测量, 自定义测量表尺、图层、精度, 数据导出至 TXT 或 Excel, 智能测量工作流的建立, 报告自动生成和打印, 用户参数组保存与加载, 工作流的多次重复执行, 分图层测量, 基于动态计算的智能平场校正, 绘制：点、线、矩形、多边形、圆、圆弧、角度, 自定义图片命名、样式、保存位置 录像、</p>		
--	---	--	--

		延时视频自动生成。 3. 基本配置： 3.1 体视显微镜主机 1 套 3.2 三目镜筒 1 个 3.3 1X 物镜 1 颗 3.4 10X 目镜 2 颗 3.5 四位 LED 透射光底座 1 个 3.6 成像系统（含相机电脑） 1 套 3.7 必配的附件、配件、专用工具、消耗品等			
4	2000 万像素显微摄像头	1. 数据接口: usb3.0 2. 传感器型号: IMX183 3. 像素(μ m) : 不小于 2.4 x2.4, G 光 4. 灵敏度动态范围 SN 比: 462mv with 1/30s、0.21mv with 1/30s 5. FPS/分辨率: 15@5440x3648、50@2736x1824、60@1824x1216 6. 采样平均: 1x1, 2x2, 3x3, 曝光时间: 0.1ms~15s 7. CMOS 像素: 不小于 2000 万像素 8. 使用环境: 要求具有背照式科学级摄像头, 适合拍摄高像素的实验室、高校、科研使用	台	1	
5	600 万像素显微摄像头	1. 数据接口: usb3.0 2. 传感器型号: IMX178 3. 像素(μ m) : 不小于 2.4x2.4 4. FPS/分辨率: 30@3072 x2048, 38@1536x 1024 5. 曝光时间: 0.13ms~15s 6. CMOS 像素: 不小于 600 万像素 7. 快门模式: 卷帘快门 8. 芯片类型: CMOS 9. 颜色类型: 彩色 10. 相机帧率: 41fps (3072x2048) 、 41fps (1536x1024 2x2bin) 11. 曝光设置: 支持自动曝光与手动曝光 12. 其他设置: 自动为色阶/白平衡; 手动为增益/降噪/伽马/平场校正 13. 色温: 2000-15000K 14. 图片格式: JPG/PNG/TIF 15. F 光学接口: 标准 C 接口 16. 多相机: 在 SDK 上支持同时运行不少于 4 个相机 17. 软件: 原装配套软件 18. 系统: 支持 Windows 19. 配置建议: CPU: 不低于英特尔 i5 4 核及以上 20. RAM: 8G 及以上, OS: 64 位 Win7/8/10	台	1	/

		22. 摄像头尺寸(长*宽*高) : 约 68x68x46mm 23. 重量: 约 330g 24. 使用环境: 要求具有背照式科学级摄像头,适合拍摄高像素的实验室、高校、科研使用。			
6	超纯水机	<p>1. 以自来水为进水, 通过预处理, 反渗透(RO)膜、超纯化柱同时制备超纯水及 RO 反渗透水, 超纯水达到或超过中国实验室用水标准和试验方法(《GB/T 6682-2008 分析实验室用水规格和试验方法》)定义的一级纯水, 符合 ASTM、CLSL、IS03696 对一级纯水的质量标准。</p> <p>2.</p> <p>2. 1 要求系统产水水质: 主机经过不少于 4 级纯化: RO 膜柱、高纯化柱、超纯化柱和 185/254nm 双波长紫外灯等。</p> <p>2. 2 RO 水流速: 不小于 10 L/hr</p> <p>2. 3 RO 水电导率(@ 25 °C): < 20 μs/cm</p> <p>2. 4 UP 水流速: 不小于 1.5 L/min</p> <p>2. 5 UP 水电阻率(@25°C): ≤18.2 MΩ•cm</p> <p>▲2. 6 总有机碳 TOC*: <5 ppb</p> <p>▲2. 7 颗粒(> 0.2 μm): < 1 /ml (配置不小于 0.2 μm 终端滤器或终端超滤器)</p> <p>2. 8 微生物: < 0.01 cfu/ml (配置不小于 0.2 μm 终端滤器或终端超滤器)</p> <p>▲2. 9 热源含量: < 0.001 Eu/ml (配置终端超滤器)</p> <p>3. 电导池灵敏常数达到不小于 0.01 cm⁻¹。</p> <p>4. 要求可在线显示 RO 水电导率、UP 水电阻率及水温。</p> <p>5. 要求具有全自动再生软化系统及全自动反冲洗活性炭石英砂过滤系统。去除自来水中的异味、胶体、色素、重金属离子及钙镁离子等污染性物质。</p> <p>6. 要求纯化柱采用快插式一体化设计, 到期自动提醒更换。</p> <p>▲7. 针对采购人特定需求, 可选择低镁型、低有机物型、低硼型、ICP 型等不同配方填料的超纯化柱。 (投标时需提供对应类型柱子的产品质量合格证书,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8. 要求纯水系统可实现全程控制: 反渗透自动冲洗、不合格水自动排放、耗材到期自动提醒等。</p> <p>9. 要求可升级为在线针式打印机实时打印水质报告。</p> <p>10. 主机内置 185/254nm 双波长紫外灯。</p> <p>11. 要求预过滤系统采用一体式预过滤柱, 预过滤</p>	套	1	/

	<p>系统配有进水压力表和出水压力表，明确耗材更换提示。</p> <p>12. 要求具有 PE 材质锥型底带液位控制水箱，具有光滑内壁，可抑制细菌贴壁生长。</p> <p>13. 要求水箱带有无菌溢流口，阻止细菌进入。</p> <p>▲14. 配置同品牌约 30L 多功能纯水箱，独立于主机，采用 HDPE 及更优材质，内壁光洁度<0.8um；要求水箱结构密封设计，配备自动紫外消毒装置，配备含 CO2 吸附剂的空气过滤器，配置溢流装置，底部无死角设计，可完全排空。</p> <p>15. 要求水箱选配紫外灯杀菌模块。</p> <p>16. 要求机器带有 RO 取水口及 UP 取水口，水箱带有取水龙头。</p> <p>17. 要求 RO 纯水具有定时取水功能，UP 水设有定量取水功能。</p> <p>18. 要求具有安全防范：自来水进水前端装有漏水保护器，系统如有漏水，自动报警并自动切断电源。</p> <p>19. 可提供各类标准所需的 3Q 认证：IQ（安装确认），OQ（操作确认），PQ（性能确认），以及 GMP、GLP 环境下的维护程序。</p> <p>20. 系统配置要求：主机一台，约 30L 水箱(含空气过滤器)一套，漏水保护器一个，机器运行需要的一套预处理柱、预纯化柱、超纯化柱、不小于 0.22 um 终端过滤器。</p>			
7	<p>超低温保 存箱</p> <p>1. 制冷系统：自复叠式制冷系统，采用 HC 制冷剂，压缩机，25℃环温时耗电量约 4.5 kWh/24h。</p> <p>2. 显示精度：微电脑控制，显示精度 1℃，控温精度约 0.1℃。</p> <p>3. 显示界面：LED 显示屏，可实时显示箱内温度，压机启停状态，各项报警信息；</p> <p>▲4. 物联系统：选配物联 APP 随时随地监控设备运行状态，保障样本安全。</p> <p>5. 噪声：低噪音，噪音不大于 46.8 分贝。</p> <p>6. 均匀性：设定温度在-40～-86℃范围调节，箱内温度均匀度±3℃，</p> <p>7. 报警及安全保护：要求具有多种故障报警（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断电报警、开门报警）。</p> <p>三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APP 推送报警）；多重保护功能（开机延时保护、密码保护）。</p> <p>8. 手把：人体工程学手把设计，锁钩滑道，可单手开关门，可满足采购人多种开关门场景。</p>	套	1	替换 2009 采 购编号 为 200901 16 老旧 设备

		9. 数据接口：标配 RS485 数据接口，可同计算机连接，显示箱内温度，监控设备状态。 10. 密封性能：内外门不少于四层密封结构，密封效果好，不易结霜。 11. 材料：机器箱壳采用电锌板涂层；内胆采用δ 0.8 材料全防腐特殊耐低温镀锌板涂层，发泡层采用高性能 VIP 真空隔热保温材料。 12. 内门：一个，不锈钢内门易于清洁，挡住冷气外流。可独立分别存取物品，以减小箱内温度波动，并有效保证物品安全保存。 13. 安全锁：配有转锁钥匙锁（带不少于 4 把钥匙），支持多用户共用管理一台冰箱。 14. USB 模块：标配 USB，用于记录箱内温度、高低温报警等，可储存数据 10 年以上。 15. 脚轮：配备 4 个脚轮，可移动、可锁定。 ▲16. 个人专属冰箱：51L 设计，占地约 0.35 m ² 。			
8	全温培养摇床	1. 旋转频率：40–300rpm 2. 频率精度：±1rpm 3. 摆震幅度：约Φ26 (mm) 4. 最大容量：100ml×48 或 250ml×30 或 500ml×245 5. 摆板尺寸（长*宽）：约 500×350 (mm) 6. 标准配置：不小于 250ml×24 7. 定时范围：1 分钟–999.9 小时 8. 温控范围：4–60°C 9. 温控精度：约 0.1°C (恒温状态) 10. 温度波动度：±0.5°C 11. 摆板数量：不少于 2 块 12. 工作室尺寸（长*宽*高）mm：约 600×460×620mm 13. 外形尺寸（长*宽*高）mm：约 700×590×1250mm 14. 功 率：约 900W 15. 电 源：AC 220V 50Hz	套	1	/
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1. 测光方式：比例双光束 2. 焦距：不小于 160mm 3. 光栅：不小于 1200 线/mm 4. 检测器：接收器 5. 光谱带宽：不小于 1.8nm 6. 波长设定：触控屏输入 7. 波长范围：190 ~ 1100nm 8. 波长准确度：±0.3nm 9. 波长重复性：≤ 0.1nm 10. 波长扫描速度：快、中、慢（限 S 款）	套	1	/

		11. 光源切换波长: 不小于 340nm 12. 杂散光: ≤ 0.03% (T) (在 220nm 处, 以 NaI 测定) (在 360nm 处, 以 NaNO2 测定) 13. 光度范围: 0.0 ~ 200.0% T, -0.301 ~ 4.000A, 0.000 ~ 9999C 14. 光度准确度: ±0.3%T, ±0.002Abs (0 ~ 0.5A), ±0.004Abs (0.5 ~ 1A) 15. 光度重复性: ≤ 0.15%T, 0.001Abs (0 ~ 0.5A), 0.002Abs (0.5 ~ 1A) 16. 基线平直度: ≤ ± 0.0015A (200nm ~ 1090nm) (限 S 款) 17. 噪声: 约 0.15%T 18. 基线漂移: 不小于 0.0009Abs/0.5h (限 S 款) (开机 2h 后, 250nm 和 500nm 处) 19. 电源电压: AC220V±22V 50Hz±1Hz 20. 额定功率: 约 200W			
10	全自动蔬菜脱水机	1. 要求可定时 2. 要求具有智能面板控制 3. 温度设定 30-90 度 4. 尺寸 (长*宽): 约 38x40cm 5. 净重: 约 5kg 6. 功率: 约 2400W 7. 层数: 不少于 30 层	套	1	/
11	超声波细胞粉碎机 破碎仪	1. 频率: 19.5-20.5 KHz 2. 显示方式: 约 7 寸 TFT 触摸屏显示 3. 功率: 约 1200 W (1%-100%) 4. 随机变幅杆: 约 20 mm 5. 可选配变幅杆: 15, 25 mm 6. 破碎容量: 50-1000 ml 7. 占空比: 0.1-99.9 % 8. 温度报警: 0-99.9°C (防止样品过热) 9. 电源: 220/110V 50Hz/60Hz 10. 电源机箱尺寸 (长*宽*高) 约: 430*245*300 mm 11. 主机+换能器重量: 约 11.6 Kg 12. 隔音箱尺寸 (长*宽*高) 约: 345*345*535mm	套	1	/
12	科研级生物倒置显微镜 (含 显示器)	▲1. 质量标准: 生产厂家通过 ISO 质量认证体系 认证; (要求投标人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观察筒: 铰链式三目, 瞳距调节范围 53mm-75mm; 3. 目镜: 大视野目镜, 平场目镜, 视场数不小于 20 4. 物镜: 10X 无穷远长距相差平场消色差物镜.	套	1	/

		NA≥0.25 WD≥4.3mm ; 20X 无穷远长距相差平场消色差物镜. NA≥0.40 WD≥8.0mm ; 40X 无穷远长距平场消色差物镜. NA≥0.60 WD≥3.5mm; 10X 无穷远长距平场消色差物镜. NA≥0.25 WD≥4.3mm ; 5. 调焦机构: 粗微调同轴, 配有限位装置和锁紧装置, 低手位同轴调焦手轮, 微调手轮格值约0.002mm, 调焦精确 ; 6. 转换器 : 要求具有不少于四孔内定位转换器, 滚珠轴承内定位, 有防霉装置 ; 7. 载物台 : 双层机械移动式(尺寸(长*宽) 约200mmX152mm, 移动范围(长*宽): 约75mmX30mm); 适合放置不小于Φ72mm 或(长*宽) 约77mmX33mm培养器皿; 适合放置不小于Φ68mm 培养器皿 8. 聚光镜 : 插板式相差聚光镜, 升降可调, NA. ≥0.4, 工作距离: 不小于30mm; 10X 插板式相衬环板 9. 光源系统 : 约6V20W 卤素灯, 亮度可调, 灯泡中心可调 10. 主要配置: 主机1台、适配显示器1台			
13	制冰机	1. 产冰能力: 约100kg/24h 2. 产品功率: 约520W/220V 3. 储冰容量: 约40kg 4. 机器尺寸(长*宽*高): 约500×611×940mm 5. 进水方式: 自来水自动进水 6. 冷却方式: 风冷 7. 制冷试剂: R290 8. 冰的形状: 不规则的细小颗粒碎冰 9. 适用范围: 学校、生物、医疗、化工等各种不同类型的实验室, 酒店、餐饮、海鲜保鲜、蔬菜水果保鲜、食品冷藏等。 10. 产品特点: 全电脑控制、全程监控、完美保护。 11. 有运行、冰满、缺水、故障显示, 带数码故障代码显示。 12. 要求具有全不锈钢外壳	套	1	/
14	恒温恒湿培养箱	1. 容积: 约250L 2. 控制方式/程式 P. I. D模糊逻辑控制 定值/程序控制模糊运行 3. 控温范围 0℃-70℃ / 加湿时: 10℃-70℃ (-20℃-100℃可定制) 4. 控湿范围 15%RH-98%RH 5. 分辨率 ≤0.1℃ 6. 温度波动度 ≤±0.3℃	套	1	/

		7. 温度均匀度 $\leq \pm 0.8^{\circ}\text{C}$ 8. 湿度波动度 $\leq \pm 1.5\%$ RH 9. 加热加湿总功率 约 1950W 10. 压缩机功率 约 280W 11. 电源电压 AC 220V 50/60Hz 12. 不锈钢搁板数量 标配 3 层 (可增配) 13. 外置水箱容积 : 约 12L 14. 外形尺寸 (长*宽*高) (mm) 约 700×810×1600 15. 工作室尺寸(长*宽*高) (mm) 约 565×485×920			
15	食用菌培养箱	1. 设备长宽高 $\geq 1.8*0.65*2$ 米 2. 要求能采集并导出温度、湿度、二氧化碳浓度、光照强度，并模拟自然环境设置不少于 6 个时间段不同的温度、湿度、二氧化碳浓度进行环境差管理 3. 不少于两套温度、湿度、二氧化碳浓度、光照强度四合一环境传感器分部于箱内不同位置采集对比不同环境参数进行对比，显示数据可进行对比手动校准，传感器接口方便更换 4. 要求二氧化碳浓度传感器具有原点 (400ppm) 手动室外校准功能 5. 要求可以根据设定温度 (8~50℃) 参数进行电加热升温或者压缩机降温控制 6. 要求可以根据设定湿度 (室内湿度到 99%) 参数进行加湿控制，每层一根加湿管，促使更均匀加湿，并且加湿机自动补水，水源经过过滤软化处理 7. 要求可以根据设定的二氧化碳浓度 (5000ppm 至室内二氧化碳浓度) 参数来进行排风换气 (设有防虫网) 控制，排风风速可调 8. 温度、湿度、二氧化碳浓度除了进行上下限值智能控制外还可以根据需要切换为时间循环控制 9. 根据设定的时间 (0:00~23:59) 参数进行 LED 灯带 (白光，亮度通过手动旋转开关控制) 补光控制，可以设置多时段或者循环开关灯，每层光照强度可独立控制 10. 根据设定的循环时间 (X/Y) 参数进行箱内空气搅拌控制 11. 具有约 7 寸液晶触摸显示屏，进行数据显示、参数设定等 12. 每个箱内安装有不少于 3 个防水远程摄像头，通过手机 APP 端和电脑端进行远程实时监控、查看历史视频，并且可以制作出菇箱内蘑菇生长	套	2	/

		过程的小视频, 进行蘑菇生长过程真实演示及对比 13. 可以通过手机端查看各环境实时数据、历史曲线、平均值/最大值/最小值曲线及对应参数调整, 可查看各设备启动和关闭历史数据 14. 不少于 4 张网格共 3 层置物架, 层间距不小于 30cm, 层间距可调, 也可以调整为 2 层 15. 约 7 寸的液晶触摸显示屏除了可以数据显示、参数设定外还可以通过 u 盘播放出菇箱内蘑菇生长过程短视频或者单位宣传视频等。			
16	叶绿素测定仪	1. 测量对象: 农作物叶子 2. 测量方法: 2 个波长下的光密度差 3. 测量区域(长*宽): 最大 2 × 3 mm 4. 样品厚度: 最大 1.2 mm 5. 样品插入深度: 最大 12 mm (可使用深度调节装置调整位置为 0-6mm) 6. 光源: 不少于 2 个 LED 光源 7. 传感器: ≥1 个 SPD (硅光二极管) 8. 显示: 要求 LCD 屏幕显示, 4 位小数, 可显示趋势图 9. 显示范围: -9.9 – 199.9 SPAD 单位 10. 内存: 存储不少于 30 组测量数据, 可计算/显示平均值 11. 电源: 要求 2 节五号电池 12. 电池寿命: 约 20,000 次 13. 最小测量间隔: 约 2 秒 14. 精度: ±1.0 SPAD 单位 (0.0–50.0 SPAD 单位, 常温湿度下) 15. 重现性: ±0.5 SPAD 单位以内 (0.0 – 50.0 °C SPAD 测量位置不变) 16. 温度漂移: ±0.04 SPAD 单位以内 / °C 17. 操作温度/湿度范围: 0 – 50 °C, 相对湿度 85% 以内 (35 °C), 无凝露 18. 储存温度/湿度范围: -20 – 55 °C, 相对湿度 85% 以内 (35 °C), 无凝露 19. 其他: 要求具有警告音, 要求具有用户系数补偿 20. 主要配置: 叶绿素仪 1 台, 深度制动, 手绳, 2 节五号电池, 软包, 检验合格证。	台	2	/
17	PCR 仪	1. 最大升降温速率: 4 °C/s 2. 样品容量: 不小于 96 × 0.2ml 3. 反应体积: 1–100ul 4. 温控范围: 4–100 °C 5. 具有动态温度梯度功能, 可一次性设定不少于	台	1	/

		8 个不同的温度。 ▲6. 具有“0-环”设计，保证仪器在使用过程中的能更有效地阻止模块中出现冷凝现象 7. 要求支持 USB 存储，可以无限扩展存储程序 8. 要求可选待机模式 9. 要求具有大尺寸彩色 VGA 触摸屏，支持蜂鸣提示功能			
18	鼓风干燥箱	1. 容 积: 约 225L 2. 加热方式: 不锈钢电加热器 3. 控温范围: 室温+5℃-300℃ 4. 温度分辨率: ≤0.1℃ 5. 温度波动度: ±0.5℃ 6. 搁板数量: 不少于 2 块 7. 工作时间: 1-9999 分钟定时或连续 8. 功 率: 约 2400W 9. 工作电源: AC 220V 50Hz 10. 工作室尺寸(长*宽*高)(mm): 约 500*600*750 11. 外形尺寸(长*宽*高)(mm): 约 690*740*1090	台	1	/
19	高速微量离心机	1. 最大容量: 24×1.5/2.0 ml 2. 最高转速 (r/min) : 16500 3. 最大离心力 (×g) : 187804 4. 标配转子: 不小于 24×1.5/2.0 ml 5. 转速精度: ±50r/min 6. 制冷系统: 要求具有无氟制冷压缩机组及环保制冷剂 R404a 7. 温控范围: -20℃~40℃ 8. 温控精度: ±1℃ 9. 定时范围: 1-10 10. 噪 音: ≤60 dB 11. 电 源: AV220V 50Hz 12. 外形尺寸 L*W*H: 约 680x350x300mm	台	1	/
20	植物光谱检测仪	1. 波长范围: 350nm~800nm 2. 传感器: 要求具有高精度 CCD 3. 光谱带宽 (FWHM): 不小于 2nm 4. 光谱分辨率/重复性: 不小于 0.2nm X, Y 重复性±0.0005 5. 波长准确度: ±0.5nm 6. 照度准确度: 一级(±4%读数±1个读数) 7. 色品坐标准确度: ±0.0025 8. 色温范围: 1,000K~100,000K 9. 杂散光: ≤0.3% 10. 照度测量范围: 5lx~200klx 11. 积分时间: 50μs~10000ms 12. 通讯接口: Micro USB 接口	台	1	/

		13. 使用温度/湿度范围: (-10~40) °C, 相对湿度<70% (无冷凝) 14. 存储温度/湿度范围: (-20~45) °C, 相对湿度<70% (无冷凝) 15. 通讯接口: Micro USB 接口 16. 存储容量: 出厂标配不小于 8G TF 卡 (Micro SD) 17. 供电方式: 要求内置锂电池/电源适配器 18. 连续工作时长: 一次充电可使用 20 小时左右 19. 标准附件: 电源适配器*1、数据线*1、8G TF 卡*1、手腕带*1、布袋*1、保修卡*1、合格证*1、电子版说明书*1 20. 主机尺寸: ≥138mm(高)× 80mm(宽)× 20mm(厚)			
21	数显磁力恒温水浴锅	1. 显示方式: 要求具有 LED 数码管 2. 加热功率: 不小于 600W 3. 搅拌功率: 不小于 12W 4. 最大搅拌量: 2L 5. 锅口直径: 不小于 220MM 6. 锅盖直径: 不小于 130MM 7. 内胆材质: 加厚 304 不锈钢 8. 转速: 0~2800rpm 9. 电机: 直流有刷电机 10. 升温时间 (100°C 导热油): ≤18 分钟 11. 升温时间 (200°C 导热油): ≤30 分钟 12. 控温范围: 室温~300°C 13. 控温精度: ±1°C (100°C 内) 14. 定时时间: 0~9999min 15. 锅体能否分开: 否	台	5	/
22	控温式远红外消化炉	1. 炉孔温度调控范围: 室温至 450°C 2. 单孔温度与平均温度偏差: 不大于 20°C 3. 升温时间: 满功率加热, 室温升至 450°C, 不大于 30 分钟 4. 消化样品数量: 不小于 35 个/次 (35 孔) 5. 消化管尺寸: 不小于 Φ 21×230mm (35 孔) 6. 消化管容积: 50ml±0.25ml (35 孔) 7. 电源电压: 220V±10%, 50Hz 8. 最大功率: 2000 瓦 9. 绝缘电阻: 任一端对机壳不低于 5MΩ 10. 外形尺寸 (长*宽*高): 约 480×305×180mm 11. 重量: 不大于 20kg 12. 配置: 主机 1 台, 适配消化管 35 根	台	2	

四、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 45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标的提供的地点	韶关学院内用户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p>1、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在收到发票后，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 给中标人。</p> <p>2、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需同时向采购人提交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且中标人妥善履行了合同期义务的，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申请说明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中标人，否则按合同约定扣除后退还。</p> <p>3、款项支付前，中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p> <p>4、上述付款时间规定为采购人向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采购人在规定时间内提起申请的即视为采购人已履行付款义务。</p> <p>5、说明：上述付款方式基于采购人实际付款规定，一般不得更改。若投标人不响应或响应为其他付款方式，但采购人因实际付款规定无法执行的，则将仍然按上述付款方式付款。</p>
验收要求	<p>1. 合同设备安装调试完成正常工作满 15 个工作日，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申请后 7 日内，进行项目验收，验收应在采购人、中标人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p> <p>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更换不合格设备等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3. 如果设备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中标人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设备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装的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p> <p>4. 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p>
其他	<p>一、报价要求</p> <p>1. 投标人所报总价不能超过本项目的最高限价，否则投标无效。</p> <p>2. 投标价格包括：（1）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2）招标范围内所有设备及配件费；（3）安装中的相关费用（包括安装过程中损耗、额外材料、设计费等）；（4）人员培训和售后服务的相关费用。</p> <p>3. 中标人负责项目用户需求书中列出的所有货物采购及服务内容，以及其他隐含的配套工作。中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报价的各种因素和风险。</p>

采购人不再支付中标金额以外的任何费用。

二、售后服务

1. 免费质保期期限：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或以上。终身维护，保修期后只付零件成本费用，免收其它费用（如上门服务费等）。
2. 保质保用期内因非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问题或安装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3. 中标人应在收到采购人通知后 24 小时内派人员到现场维修，若在 48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中标人须提供同档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报价中。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4. 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应对所供货设备提供维修服务，内容包含设备维护保养、设备检查、设备修理等，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报价中。

四、培训服务

中标人需提供专业技术人员为采购人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培训内容主要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中标人需制定详细培训计划，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采购人、中标人双方协商安排，费用包含在本项目报价中。

五、供货、运输及安装调试

1. 中标人负责合同项下的供货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供货，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2. 中标人负责合同项下的供货货物的运输工作，确保货物完好无损，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3. 中标人负责合同项下货物的安装调试工作，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4. 中标人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六、设备的包装

1. 投标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2. 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七、质量保证

1. 投标人保证其提供的全部设备是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未曾使用过的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用户需求书的要求，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投标人应对投标设备列明其品牌、型号、制造商名称、产地、技术参数、功能介绍和使用说明。
3. 对于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采购技术规范中指出

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4. 投标人所投货物的名称、品牌/制造商名称、型号、规格、配置（包括备品备件）、产地、数量等信息必须准确无误，且应与机器（机身铭牌）上的信息完全一致，中标后在签署合同和供货等后续环节均不得再作任何修改。

5. 投标货物的技术规格、功能作用与招标文件要求一致而制造商所提供货物之设备名称与招标文件名称不一致的，须对设备名称不一致提供相关说明。

6. 因设备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韶关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鉴定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针对以上需求，投标人需提供产品安全承诺及质量保障措施方案。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一、说明：

- (一) 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投标人不满足《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中任何情形之一的，则其投标无效。
- (二)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内容详见《资格性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
- (三) 技术、商务评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 (四) 投标人应如实提交《综合评分表》要求提交的相关各类证明、资料等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一)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二)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四)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五)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六)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②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③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同时对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进行信用记录查

	询, 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视同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七)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八)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且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4	投标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或有附加条件报价的情形;
5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本国产品的;
6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7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分)	权重 (%)
一	技术部分 (合计 50 分)			
(一)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完全满足或优于《第二章 采购需求》“三、技术要求”中要技术条款（“▲”参数，共 20 项）技术参数指标响应情况进行评审：每满足或优于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20 分。 注：按最末级序号为一项条款，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需按照采购需求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未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评审时以投标人提供的《采购需求条款响应一览表》为准，否则视为不满足。	20	2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完全满足或优于《第二章 采购需求》“三、技术要求”中的技术条款（除“▲”参数涉及的参数指标外，共 22 项）技术参数指标响应情况进行评审：每满足一项得 0.5 分，最高得 11 分。 注：按“三、技术要求”表格中的一项设备或物资名称作为一项条款，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需按照采购需求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未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评审时以投标人提供的《采购需求条款响应一览表》为准，否则视为不满足。	11	11
(二)	供货方案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五、供货、运输及安装调试”提供供货方案进行评审： 1、供货方案内容描述详细完善，各阶段服务计划详细清晰、可行性高，对各阶段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情况提出有针对性的建议和措施的，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7 分； 2、供货方案内容描述具备可行性，各阶段服务计划安排基本清晰，对各阶段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情况提出清晰的建议和措施的，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4 分； 3、供货方案内容描述简单，简单列出各阶段服务计划安排，没有对各阶段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情况提出建议和措施的，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 4、其他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7	7
(三)	售后服务方案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二、售后服务”提供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6	6

		1、清晰列出售后服务包含的范围、内容及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描述详细完善，维修服务内容详细清晰、可行性高，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6 分； 2、清晰列出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方案具备可行性，维修服务内容基本清晰，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 3、清晰列出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方案内容描述简单，简单列出服务内容，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 4、其他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四)	产品安全、质量保障措施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七、质量保证”提供供货方案产品安全、质量保障措施的方案进行评审： 1、所投产品的质量及安全有保证承诺，质量保障措施内容具体完善合理，切合实际，可操作性强，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6 分； 2、所投产品的质量及安全有保证承诺，质量保障措施内容完整，较切合实际，可操作性较强的，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 3、所投产品的质量及安全有保证承诺，质量保障措施内容基本合理，基本切合实际，可操作性欠缺，不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 4、其他或未提供方案的，得 0 分。	6	6
二	商务部分（合计 20 分）			
(一)	投标人 2021 年至今同类业绩经验	每提供一项得 <u>2</u> 分，本项最高得 <u>4</u> 分。 注：提供投标人签订的合同复印件作为评价证明资料。	4	4
(二)	保修期期限	在完全满足“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二、售后服务”要求的 1 年保修期的基础上，每增加 1 年保修期得 2 分，最高得 4 分。 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材料不得分。	4	4
(三)	培训方案	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四、培训服务”提供培训方案进行评审： 1、培训方案详细、全面，且可行性强的，完全满足且优于采购需求的，得 12 分； 2、培训方案较详细、较全面，且可行性较强的，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8 分； 3、培训方案差、不全面，可行性差的，不完全满足采购	12	12

		需求的, 得 4 分。 4、其他或未提供方案的, 得 0 分。		
三	价格部分 (合计 30 分)			
(一)	投标报价	<p>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0×权重</p> <p>备注:</p> <p>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 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详见《价格扣除》。</p> <p>2、投标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p>	30	30
合计			100	100

政策功能

第一部分 价格扣除

第一节 小微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 (一)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C1的扣除(C1的取值为10%)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二) 如允许联合体投标或分包的,联合协议书或分包意向协议书中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分包给小微企业的大中型企业的有效投标报价给予C2的价格扣除(C2的取值为4%) ;如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微企业享受上述第(一)条规定的价格扣除。
- (三) 组成联合体(如允许)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四)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按上述第(一)、(二)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 (五)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按上述第(一)、(二)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第二节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 (一) 拟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规定必须强制采购的,实行强制采购。
- (二) 本次采购产品在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类别,对于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对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分别给予1%的价格扣除。
- (三) 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的公章。



第二部分 政策功能说明

一、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一) 在采购活动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 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 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 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 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 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 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 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 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 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 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二) 参加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三) 享受扶持政策获得采购合同的, 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 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四) 监狱企业

1.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 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 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 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 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否则不予认可。

3. 在采购活动中,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五)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采

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 在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二、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

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应当满足以下要求：

（一）商品包装环保要求

1. 商品包装层数不得超过3层，空隙率不大于40%；
2. 商品包装尽可能使用单一材质的包装材料，如因功能需求必需使用不同材质，不同材质间应便于分离；
3. 商品包装中铅、汞、镉、六价铬的总含量应不大于100mg/kg；（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 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应不大于5%（以重量计）；（必要时，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5. 塑料材质商品包装上呈现的印刷颜色不得超过6色；
6. 纸质商品包装应使用75%以上的可再生纤维原料生产；
7. 木质商品包装的原料应来源于可持续性森林。

（二）商品包装检测方法

1. 商品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的检测按照GB/T10004-2008《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规定的方法进行。
2. 商品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的检测按照GB/T23986-2009《色漆和清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的测定气相色谱法》规定的方法进行。

（三）快递包装环保要求

1. 快递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应不大于100mg/kg；（必要时，

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2. 快递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不应添加邻苯二甲酸酯, 其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应不大于 5% (以重量计); (必要时, 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3. 快递包装中使用纸基材的包装材料, 纸基材中的有机氯的含量应不大于 150mg/kg; (必要时, 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4. 快递包装中使用塑料基材的包装材料不得使用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邻苯二甲酸丁基苄基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等作为增塑剂;
5. 快递中使用的塑料包装袋不得使用聚氯乙烯作为原料, 且原料应为单一材质制成, 生物分解率大于 60%; (必要时, 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6. 快递中使用的充气类填充物不得使用聚氯乙烯作为原料, 且原料为单一材质制成, 生物分解率大于 60%;
7. 快递中使用的集装袋应为单一材质制成, 其重复使用次数应不小于 80 次;
8. 快递中应使用幅宽不大于 45mm 的生物降解胶带; (必要时, 采购人可要求履约验收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9. 快递包装中不得使用溶剂型胶粘剂;
10. 快递应使用电子面单;
11. 直接使用商品包装作为快递包装的商品, 其商品包装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即可;
12. 快递包装产品质量和封装方式应符合相关国家或行业标准技术指标要求。

(四) 快递包装检测方法

1. 快递包装中重金属(铅、汞、镉、六价铬)总量的检测按照 GB/T10004-2008《包装用塑料复合膜、袋干法复合、挤出复合》规定的方法进行。
2. 快递包装印刷使用的油墨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的检测按照 GB/T23986-2009《色漆和清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的测定气相色谱法》规定的方法进行。
3. 快递包装所使用的塑料包装的生物降解率的检测按照 GB/T20197-2006《降解塑料的定义、分类、标识和降解性能要求》规定的方法进行。

4. 快递包装使用纸基材的包装材料中有机氯的检测按照 GB/T22904-2008《纸浆、纸和纸板总氯和有机氯的检定》规定的方法进行。
5. 快递包装中使用的生物降解胶带的生物降解率的检测按照 GB/T19277. 1《受控堆肥条件下材料最终需氧生物分解能力的测定采用测定释放的二氧化碳的方法 第1部分：通用方法》规定的方法进行。

(五) 项目验收时，采购人将根据上述要求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组织验收工作。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说明：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条款项号与《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的条款项号一一对应，是对《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补充、修改和完善，如果有矛盾之处，应以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条款项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		资金来源	使用财政性资金，但本项目采购内容不属于“集中采购目录以内或在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范围（不纳入政府采购管理范围）
二、招标文件			
(三)	1	现场考察或 答疑会	不举行；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	1	投标文件式 样与份数	<p>(1) 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介质一份。</p> <p>(2) 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p> <p>(3) 电子介质是指将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后的正本投标文件扫描成 PDF 格式后拷贝至无病毒无密码的 U 盘或光盘。</p> <p>(4) 若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不符，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p>
	2	单独密封资 料	<p>投标人还应将下述资料一并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单独密封资料”字样，为了方便后续相关事宜的办理。</p> <p>(1) 电子介质；</p> <p>(2) 开票资料说明函；</p> <p>(3) 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有）</p> <p>(4) 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p>

(五)	1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 (2) 若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价格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作任何调整。
	2	投标分项报价	包含但不仅仅限于 ①全部产品价格、服务价格、应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等全部税费、运输、保险、安装、伴随服务、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以及履行合同所需的费用、所有风险、责任等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如是提供境外的货物,还应包括货物从境外进口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报货物境外离岸价格、国外运输费、国外运输保险费等费用。
	4	备选方案	不允许,每项报价或每种规格货物或每项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十)	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招标文件中关于投标保证金的事项及有关条款不适用。
(十一)	1	投标有效期	<u>90</u> 日历日。投标有效期不足的投标,将被视为 无效投标 。

五、开标、评标、定标与合同签订

(二)	1(1)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	5人
	2(1)	评标方法	选取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
	2(4)	投标文件报价修正原则	/
(三)	3	推荐中标候选人	推荐方式: 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三中标候选人。
(四)	1	中标人的确定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按技术部分得分高低顺序确定中标人。
(六)	1	采购代理服务费	(1)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向中标人收取; (2) 按照如下标准和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以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金额作为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改委[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货物类”计算后下浮20%收取,采

			购代理服务费用不足 2000 元按 2000 元收取。 (3) 投标人应签署第六章所附格式的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4)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凭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领取《中标通知书》。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须同时递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	--	--

六、询问、质疑

(一)	4	询问函接收 联系方式	联系人: <u>司徒小姐</u> 联系电话: <u>0751-8329009-2102</u>
(二)	5	质疑函接收 联系方式	地址: <u>韶关市武江区新华南路 40 号湘商大厦 6 楼 601A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u> 电子邮箱: <u>sgzy@chinapsp.cn</u> (如采用邮寄形式提交, 请提前跟我司工作人员联系, 并同步将邮寄底单发送至我司邮箱)

其他说明

/	/	/	本项目相关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pubservice.com/)、采购代理机构网站 (www.chinapsp.cn)。相关公告在相关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 不再另行通知。
/	/	分包	不允许;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通用条款

一、总则

(一) 适用范围

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采购。

(二) 定义

1. 采购人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已拥有一笔财政性资金/贷款或资金来源已落实。采购人计划将一部分或全部资金/贷款用于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合同项下的款项。
2. 采购代理机构指按照规定办理名录登记并通过审核的代理机构，其联系方式见本**投标邀请**的联系事项。
3. 供应商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5.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6.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三)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实质性要求，其中包括但不仅仅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且满足实质性采购需求。
3.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国家机关将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因素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4.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依据《政

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四) 投标费用

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五) 其他

1. 所有时间均为24小时制北京时间, 所有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特别注明除外)。
2.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不包含最后一分钟。例如,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为9:30表示截止时间为9点30分00秒。
3. 供应商(投标人)向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本招标项目事项, 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公司书面答复为准, 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 不代表本公司意见。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的编制与构成

1. 本招标文件的编制参照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等。
2. 招标文件以中文文字编写。招标文件共六章。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招标答疑和澄清或修改文件组成, 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第五章 合同格式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本招标文件中所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

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的文件为准。

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澄清（更正/变更）公告通知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如在24小时之内无书面确认则视为已收悉，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
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更正/变更）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三）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1.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否则不举行项目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如举行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则按以下规定：
 - (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 (2) 供应商对本项目提出的疑问，可在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召开日前至少一个工作日将问题清单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的语言

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构成

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投标文件的组成包括但不限于价格文件、资格性文件、符合性文件、技术文件、商务文件等。
2.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可以按每个包组的要

求分别装订。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成册，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等，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四)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式样和份数的副本、正本和电子介质的投标文件。
2. 请投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提交单独密封资料。
3. 投标文件的签署：
 - (1)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且招标文件要求签名的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个人名章，以及招标文件中明示盖公章处及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应盖投标人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投标专用章（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公章对投标专用章授权说明》），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未经公章授权的投标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副本可以用正本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 (2)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盖个人名章或签字或盖投标人公章或经公章授权的投标专用章才有效。
 - (3) 若为联合体的，除“联合协议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招标文件另有其他规定外，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可由联合体牵头方按要求进行签字、盖章。
4. 投标文件密封与标识
 - (1) 投标文件的密封：
 - 1) 投标文件正本与副本可以单独密封包装，也可以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 2)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内容泄密的，不被认定为投标文件未密封。
 - (2) 投标文件的标识：

- 1) 信封或外包装上需清楚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包组号（如有）的字样。

2) 如果未按本须知上款要求加写标识，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五) 投标报价

1.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需求”中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及《投标分项报价表》（如适用）的要求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报价或未提供报价，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对其进行价格评审的，视为**无效投标**（无需进行价格评审的情形除外）。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报出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不再支付除合同金额以外的费用。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全部货物及服务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
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4.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5. 本次招标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六) 投标货币

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七) 联合体投标

1. 除非**投标邀请**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投标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 (1)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至（六）项规定。
 - (2) 联合体投标的，必须提供各方签订的联合投标协议，明确约定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书，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 (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 (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

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2.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八)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如果投标人为联合体，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联合投标协议并注明牵头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2. 投标人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九)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 货物和服务合格性的证明文件应包括投标分项报价表中对货物和服务原产地的说明。
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十)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3. 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5. 下列任一情形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十一)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应自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并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期限内保持有效。
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

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但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 投标文件递交

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
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二)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撤销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后，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后或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可撤销其投标。
3. 除投标人不足3家不得开标的情形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后均不予退还。

五、 开标、评标、定标与合同签订

(一) 开标

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会议。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
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3. 开标过程应当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 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 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二) 评标:

1. 评标委员会组成及职责

- (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除采购人代表外,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相关程序在代理机构专家库随机抽取评审专家,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 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4)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 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6)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材料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材料证据。

2. 评标方法

(1) 本项目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审。

(2) 综合评分法:

1)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评标步骤:

①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查表》。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②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③ 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具体技术、商务、价格部分的评审因素详见《综合评分表》。

④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⑤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⑥ 综合得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价格得分。

(3) 最低评标价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评标步骤:

① 资格性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审查表》。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②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价格评审。

(4)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 按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章“评标委员会组成及职责”第(6)点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投标人不确认的, 其投标无效。

(5) 价格评审: 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 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详见《价格扣除》。

(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7)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 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 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 推荐中标候选人

1. 综合评分法

(1)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任意一个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 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 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 评审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 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 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



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最低评标价法：

-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或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任意一个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 (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 本项目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推荐中标候选人。

(四) 确定中标人

1.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确定中标人。
2. 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评标报告报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按照评标报告中确定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五)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采购信息公告的法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采购人及未中标人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六) 采购代理服务费

1. 中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七) 合同的订立

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

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八)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属于投标无效的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 废标

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询问、质疑

(一) 询问

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2. 如采用书面方式提出询问，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询问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询问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询问函，接收询问函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和通讯地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 质疑

1. 质疑期限：

-
- (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2) 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早于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目的，则以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
 - (3)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4)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 提交要求：

- (1) 以书面纸质质疑函原件（不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形式提出的质疑函）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 (3)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及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4)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递交质疑函时非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其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 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

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接收以书面形式递交的质疑函，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人、联系方式和通讯地址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具体询问、质疑函的格式详见本须知附件。

附件：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 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项目采购编号：）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电子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授权代表: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_____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证明材料来源	证明对象
1			
2			
.....			

1. 相关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
- 7) 供应商应在提交的证明材料中对质疑点的内容作出相应的标识或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第五章 合同格式条款

甲 方 (采购人) :

电 话:

传 真:

住 所:

乙 方 (中标人) :

电 话:

传 真:

住 所:

根据 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 CLF0124SG00QY33A) 的采购结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 经双方协商, 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 采购标的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合计总额: ￥_____元; 大写: _____						

合同总额包括 (1) 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 (2) 招标范围内所有设备及配件费; (3) 安装中的相关费用 (包括安装过程中损耗、额外材料、设计费等); (4) 人员培训和售后服务的相关费用。

二、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 ￥_____ 元; 大写: _____

三、 采购项目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 合同签订后 45 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交付使用; 韶关学院内用户指定地点。

四、付款方式

- 1、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在收到发票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 给乙方。
- 2、乙方在签订合同时需同时向甲方提交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证金。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且乙方妥善履行了合同期义务的，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说明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否则按合同约定扣除后退还。
- 3、款项支付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相应金额的增值税发票。
- 4、上述付款时间规定为甲方向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提起申请的即视为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
- 5、说明：上述付款方式基于甲方实际付款规定，一般不得更改。若乙方不响应或响应为其他付款方式，但甲方因实际付款规定无法执行的，则将仍然按上述付款方式付款。

五、验收要求

1. 合同设备安装调试完成正常工作满 15 个工作日，乙方应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申请后 7 日内，进行项目验收，验收应在甲方、乙方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
2.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方、乙方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更换不合格设备等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 如果设备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装，以保证设备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装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4. 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六、报价要求

乙方负责项目用户需求书中列出的所有货物采购及服务内容，以及其他隐含的配套工作。乙方应充分考虑影响合同金额的各种因素和风险。甲方不再支付中标金额以外的任何费用。

七、售后服务

1. 免费质保期期限：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____。终身维护，保修期后只付零件成本费用，免收其它费用（如上门服务费等）。
2. 保质保用期内因非甲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问题或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3.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____ 小时内派人员到现场维修，若在 ____ 小时内仍未能

有效解决，乙方须提供同档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费用包含在合同金额中。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_____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所供货设备提供维修服务，内容包含设备维护保养、设备检查、设备修理等，费用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八、 培训服务

乙方需提供专业技术人员为甲方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培训内容主要为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乙方需制定详细培训计划，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甲方、乙方双方协商安排，费用包含在合同金额中。

九、 供货、运输及安装调试

1. 乙方负责合同项下的供货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供货，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2. 乙方负责合同项下的供货货物的运输工作，确保货物完好无损，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3. 乙方负责合同项下货物的安装调试工作，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4. 乙方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十、 设备的包装

1. 投标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
2. 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十一、 质量保证

1. 投标人保证其提供的全部设备是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未曾使用过的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用户需求书的要求，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 投标人应对投标设备列明其品牌、型号、制造商名称、产地、技术参数、功能介

绍和使用说明。

3. 对于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采购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4. 投标人所投货物的名称、品牌/制造商名称、型号、规格、配置（包括备品备件）、产地、数量等信息必须准确无误，且应与机器（机身铭牌）上的信息完全一致，中标后在签署合同和供货等后续环节均不得再作任何修改。

5. 投标货物的技术规格、功能作用与招标文件要求一致而制造商所提供货物之设备名称与招标文件名称不一致的，须对设备名称不一致提供相关说明。

6. 因设备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广东省或韶关市质检部门进行质量鉴定。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二、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一)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二)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且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三)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四)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三、 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五、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六、 其它

- (一)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二)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三)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 (四)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七、 合同生效

- (一) 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二) 合同壹式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__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 户 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参考

投 标 文 件

正本

副本

单独密封资料

项目编号：CLF0124SG00QY33A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文件目录表

一、 相关说明：

1.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
2.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中的项目编号为 CLF0124SG00QY33A。
3. 投标人按照《资格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4. 投标人按照《符合性审查表》的评审内容的要求如实提供证明材料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为无效投标，不进入详细评审。
5. 投标人根据第三章评标方法和标准的《综合评分表》要求提交相关各类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一、 价格评审自查表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CLF0124SG00QY33A

序号	评审分项	证明文件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第（ ）页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第（ ）页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第（ ）页
4.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第（ ）页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第（ ）页
6.	政策功能情况（如有）	第（ ）页

二、 资格性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一)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二)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三)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如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1)	投标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第（ ）页
(2)	分公司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公司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第（ ）页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四)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五)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 ）页
(六)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以下任何记录名单之一：①失信被执行人；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p>1、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不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p> <p>2、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p> <p>3、投标人为分公司或联合体有成员为分公司的，同时对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进</p>

			行信用记录查询, 该分公司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视同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4、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投标人必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七)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八)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三、符合性自查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1.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1.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2.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且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3.	投标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4.	投标文件未出现选择性报价或有附加条件报价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5.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本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第()页

6.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7.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四、技术、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提交内容	证明文件
1.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		第()页-()页
2.	供货方案		第()页-()页
3.	售后服务方案		第()页-()页
4.	产品安全、质量保障措施		第()页-()页
5.	投标人2021年至今同类业绩经验		第()页-()页
6.	保修期期限		第()页-()页
7.	培训方案		第()页-()页

其他内容资料

1.	公章对投标专用章授权说明	第()页
2.	投标人证书一览表	第()页
3.	售后服务情况表	第()页
4.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第()页
5.	采购需求条款响应一览表	
6.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第()页

单独密封资料

1.	开票资料说明函	/
2.	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有）	/
3.	电子介质	/
4.	营业执照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等）	/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 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

采购内容	数量	投标报价 (人民币 元)
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 (二次)	1 批	小写: RMB 大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说明:

1.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价格折扣的说明或资料,否则为无效投标。
3. 投标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2位有效数。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規格	型号	制造商 (生产者)	原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人民 币元)	合计(人民 币元)	备注
1											
2											
...											
...											
总计		小写: RMB 大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说明：

- 对于有配件、耗材、选件和特殊工具的货物，还应填报投标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备件及特殊工具清单，注明品牌、型号、产地、功能、单价等内容，该表格式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 投标人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韶关学院的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按国家有关规定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2、供应商应当根据采购文件中明确的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作为填写本声明函相应采购标的所属行业及判断所投货物制造商是否属于中小企业的依据。
- 3、投标人可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判断制造商属于大型、中型、小型还是微型企业。
- 4、为方便投标人对《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的填写能有进一步的理解，以下为填写的举

例及说明：

如某采购项目的采购标的为“血压计”，采购需求中明确“血压计”的行业为“工业”，投标人所投“血压计”制造商为“A公司”，根据上述信息，投标人对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填写举例如下：

- (1) “(标的名称)”填写为: “血压计”;
- (2)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填写为: “工业”;
- (3) “(企业名称)”填写为: “A公司”;
- (4)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写所投血压计制造商A公司的上一年度数据，如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5)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应根据血压计制造商A公司在按工业行业所对应的划分标准判断企业类型后，在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三种企业类型中选择其一进行填写。

如采购项目采购多个标的的，每个采购标的都必须按照上述单个标的填写要求逐一列出并填写。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 期：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政策功能情况（如有）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

类别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生产者 (制造商)	证书编号	所投节能产品金额
节能产品				
节能产品总金额：_____				
节能产品金额占总投标报价比重：_____ %				
类别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生产者 (制造商)	证书编号	所投环保标志产品金额
环保标志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总金额：_____				
环保标志产品占总投标报价比重：_____ %				

说明：

1. 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未提供产品认证证书不予价格扣除。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 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 项目
(项目编号: CLF0124SG00QY33A) 的采购公告, 本单位愿意参加投标, 并声明:

一、 本单位具备以下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本单位 (如近三年内有名称变更的, 含变更前名称) 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本单位没有为采购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三、 我方承诺如与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 同意按投标无效处理。

本单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 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 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特此声明!

说明:

1. 本声明函必须提供且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 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 (单位盖公章) :

单位地址:

日期:

公章对投标专用章授权说明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本单位 （投标人名称） 参加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
（CLF0124SG00QY33A） 的采购活动，在此作如下说明：

在此次采购活动中，我单位所使用的“投标专用章”与我单位公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我单位对所使用“投标专用章”的行为和相应责任予以完全承认。

特此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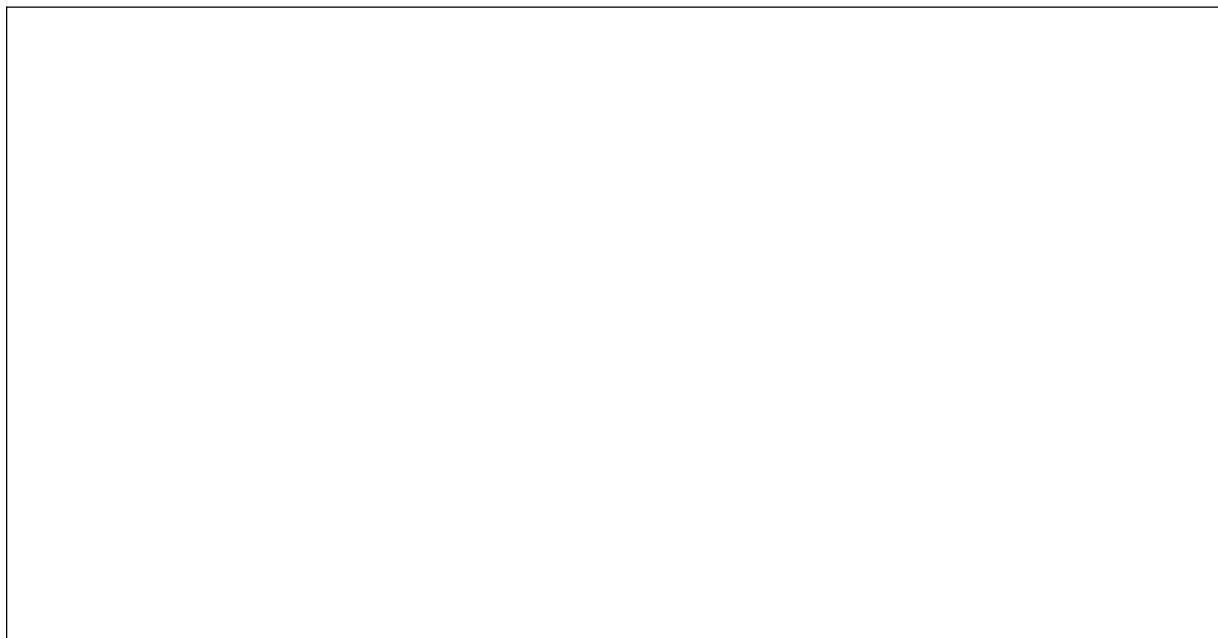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单位注册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我单位投标专用章样式如下：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

序号	名称 (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身份证号)	出资额 (人民币 万元)	出资方式	占全部 股份比 例
1					
2					
...					

我方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可靠；如填报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等与实际不符，且属于虚假应标情形，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备注：

1. 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为法人的，填写法人全称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尚未办理三证合一的填写组织机构代码）；为自然人的，填写自然人姓名和身份证号。
2. 出资方式填写：货币、实物、工艺产权和非专利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3. 投标单位应按照占全部股份比例从大到小依次逐个股东填写，股东数量多于 10 个的，填写前 10 名，不足 10 个全部填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投 标 函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_____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_____项目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CLF0124SG00QY33A），（投标人名称、地址）。作为投标人已正式授权《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中的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为我方签名代表，签名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 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代理机构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 我们同意本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内有效，并承诺不予撤销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3. 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并完全明白了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招标文件的要求，我们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不明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4. 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有关投标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我们理解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与评标委员会并无义务必须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其它任何投标，完全理解采购代理机构拒绝迟到的任何投标和最低投标报价不是被授予中标的唯一条件。
6. 如果我们未对招标文件全部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 我们证明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 如果我们提供的声明或承诺不真实，则完全同意认定为我司提供虚假材料，并同意作相应处理。
9. 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本项目采购人、用户单位（如有）和采购代理机构。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地址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个人名章）

日期

备注：投标函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其他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 (投标人地址) 的 (单位名称) 在下面签名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在此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CLF0124SG00QY33A) 的招投标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个人名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址：

签发日期：

采购需求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

-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 投标人响应描述：投标人按响应货物实际数据填写。
-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附相关证明文件，如有任何一项不响应或不满足的视为负偏离。
- 偏离情况说明：投标人根据投标人实际情况填写“正偏离”“完全响应”或“负偏离”。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一) 标注“▲”的重要条款				
1				
2				
...				
(二) 其他条款（技术条款）				
1				
2				
...				
(三) 其他条款				
1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同类项目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

序号	用户/ 业主名 称	项目名 称	项目内容		合同总 价	签订时间	完成时 间	用户/业 主联系 人及电 话	查阅/证 明文件指 引
			产品名称	型号					
1.									第____页
2.									第____页
3.									第____页
4.									第____页
合计：_____个业绩									

备注：根据评分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项目经理及管理技术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经验年限	担任职务	承担工作内容	查阅/证明文件指引
1.										第____页
2.										第____页
3.										第____页
4.										第____页
5.										第____页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投标人证书一览表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查阅/指引
				第__页

1. 请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

2. 请提供本表所列的证书资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售后服务情况表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二次）

序号	项目	投标人承诺	备注
1	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情况(可用附页和宣传材料)	生产厂商售后服务情况:	
		投标人售后服务情况:	
2	保修期后售后服务		
3	培训方案(可用附页)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 (投标人名称) 在参加_____ 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 (二次) (项目编号：CLF0124SG00QY33A) 的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如采用电汇或银行转账，我公司将同时递交采购代理服务费缴费凭证复印件。

如我公司逾期向贵司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的，我公司同意除应当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外，每日按逾期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的 0.4% 向贵司支付违约金。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开票资料说明函

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 (供应商名称) 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_____ 韶关学院农业重点学科建设项目 (二次) (项目编号: CLF0124SG00QY33A) 的招标中如获中标, 则开票类型选择 增值税普通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请在对应的“□”打“√”, 且只能选择其中一项), 以及我司的开票资料如下:

单位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			
开户银行 (具体到 XX 银行 XX 支行)		联系电话	
账 号		联系人	

附件: 一般纳税人资格认定税务通知书或其他可证明具有该项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加盖公章)

投标截止日, 如我公司未按该要求填写、未提供有效的开票资料、未确认开具发票类型或确认的发票类型有误, 则视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同意采联国际招标采购集团有限公司不予更换发票类型。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名称 (单位盖公章) :

投标人地址: